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576
交易代码	0045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212,735.8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投资模型，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精选，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实现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数量化投资策略建立投资模型，将投资思想通过具体指标、参数的确定体现在模型中，并利用数量化投资纪律严格、投资视野宽阔、风险水平可控等优势，切实贯彻择时和选股全程数量化的投资策略，以保证在控制风

	险的前提下实现收益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257.52
2.本期利润	-1,477,249.4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043,432.1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1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①-③	②-④

		②	率③	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2.57%	1.14%	-2.19%	0.71%	-0.38%	0.43%
过去六个月	3.33%	1.02%	1.24%	0.65%	2.09%	0.37%
过去一年	9.77%	1.22%	7.38%	0.74%	2.39%	0.48%
过去三年	27.45%	1.08%	34.51%	0.87%	-7.06%	0.2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11%	1.05%	24.27%	0.83%	-20.16%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武磊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MSCI中国A股国际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02-22	-	7	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信保诚人寿资产管理中心投资经理助理；曾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工智能研究部，从事智能量化投资策略研究工作。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场内交易，投资指令统一由交易部下达，并且启动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根据公司制度，严格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互为对手方的交易，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场外交易中，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交易，交易部根据各投资组合经理申报的满足价格条件的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如有异议，由交易部报投资总监、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再次进行审核并确定最终分配结果。如果督察长认为有必要，可以召开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公平交易的结果进行评估和审议。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部下达投资指令，交易部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三季度，伴随着疫情的反复和经济增长动能的下降，市场震荡剧烈，三季度末，市场出现了明显的风格切换，前期表现较好的因子，在 9 月出现明显的反转，一定程度上给组合带来负的超额收益，未来组合将继续采取均衡配置思路，各类风格因子保持适度均衡，同时密切跟踪各类因子的表现，力争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1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57%，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2.1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088,328.15	57.78
	其中：股票	18,088,328.15	57.7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098,943.67	35.45
7	其他各项资产	2,118,373.68	6.77

8	合计	31,305,645.50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2,666.00	0.20
B	采矿业	616,292.00	2.93
C	制造业	11,135,709.55	52.9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6,987.00	0.60
E	建筑业	49,215.00	0.23
F	批发和零售业	84,211.20	0.4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58,408.00	2.18
H	住宿和餐饮业	36,360.00	0.17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50,472.00	6.42
J	金融业	2,915,767.00	13.86
K	房地产业	33,495.00	0.1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8,909.40	3.0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78,143.00	1.8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097.00	0.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1,212.00	0.8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2,384.00	0.15
S	综合	-	-
	合计	18,088,328.15	85.9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800	1,464,000.00	6.96
2	601888	中国中免	1,800	468,000.00	2.22
3	600809	山西汾酒	1,300	410,150.00	1.95
4	600036	招商银行	7,800	393,510.00	1.87
5	603501	韦尔股份	1,300	315,393.00	1.50
6	603259	药明康德	2,060	314,768.00	1.50
7	603444	吉比特	800	313,024.00	1.49
8	000858	五粮液	1,400	307,146.00	1.46
9	300122	智飞生物	1,800	286,182.00	1.36
10	600030	中信证券	11,200	283,136.00	1.35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的投资中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两项策略和原则，即在市场风险大幅累计时的避险操作，减小基金投资组合因市场下跌而遭受的市场风险。同时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对投资组合的仓位进行及时调整，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 “韦尔股份”发行人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因资产质押情况未及时在临时公告中披露，上海监管局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关于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1〕67号，2021年4月28日）。

(2) “招商银行”发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协助无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资格的银行发行结构性衍生产品、理财资金池化运作等违规行为，中国银保监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对该行罚款 7170 万元。（银保监罚决字〔2021〕16号，2021年5月17日）。

(3) “药明康德”的发行人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收到上交所对其下达的监管工作函，要求上海瀛翊及药明康德高度重视此次违反承诺减持股份事件，并要求其进行全面自查、整改，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 “中信证券”的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4 月 6 日证监会网站公布对其投行业务违规处罚信息。违规行为多包括对发行人核查不充分、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未勤勉尽责督促发行人等。“中信证券”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在保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过程中，提交的申报材料存在财务数据前后不一致，披露口径出现明显差异等情形，

证监会对其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5 号，2020 年 12 月 24 日）另，因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内部控制不够完善，个别项目履职不谨慎等情形，深圳证监局对其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 年 1 月 23 日）。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9,755.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67,422.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95.2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18,373.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760,610.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5,852.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9,613,726.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212,735.8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701 - 20210930	28,221,125.25	0.00	21,900,000.00	6,321,125.25	31.27%

产品特有风险

1、本基金采用量化模型构建投资组合，其主要工作流程包括采集数据、模型分析、仓位及组合调整计算等部分，过程蕴含了数据风险和模型风险。

本基金建立量化模型的数据来源包括宏观数据、行业信息、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证券及期货市场交易行情数据、卖方分析师预期及评级数据等。数据规模较大，且不同数据来源于不同数据提供商，在搜集、采集、预处理过程中均可能出现错误，从而对最终结果造成影响。

其次，本基金基于量化模型进行投资决策，由于模型是基于过往投资实践的知识开发的，面对不断

变换的市场环境，模型内在遵循的理论方法也在不断发展完善发展中；模型参数假设的变动可能影响模型的整体效果稳定性；模型效果的验证依赖于历史数据，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可能会因为市场环境的变化，影响依靠模型构建的投资组合达到其预期的投资效果。

2、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因此存在因投资股指期货而带来的风险：

(1) 基差风险

在使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的过程中，基金财产可能因为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

(2) 系统性风险

组合现货的 β 可能不足或者过高，组合风险敞口过大，股指期货空头头寸不能完全对冲现货的风险，组合存在系统性暴露的风险。

(3) 保证金风险

产品的期货头寸，如果未预留足够现金，在市场出现极端情况时，可能遭遇保证金不足而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4) 合约展期风险

组合持有的主力合约交割日临近，需要更换合约进行展期，如果合约的基差不利或流动性不足，展期会面临风险。

3、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基金未能在可转换债券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4、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本基金建立量化模型的数据来源包括宏观数据、行业信息、上市公司财务数据、证券及期货市场交易行情数据、卖方分析师预期及评级数据等。数据规模较大，且不同数据来源于不同数据提供商，在搜集、采集、预处理过程中均可能出现错误，从而对最终结果造成影响。

其次，本基金基于量化模型进行投资决策，由于模型是基于过往投资实践的知识开发的，面对不断变换的市场环境，模型内在遵循的理论方法也在不断发展完善发展中；模型参数假设的变动可能影响模型的整体效果稳定性；模型效果的验证依赖于历史数据，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可能会因为市场环境的变化，影响依靠模型构建的投资组合达到其预期的投资效果。

2、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因此存在因投资股指期货而带来的风险：

(1) 基差风险

在使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的过程中，基金财产可能因为股指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

(2) 系统性风险

组合现货的 β 可能不足或者过高，组合风险敞口过大，股指期货空头头寸不能完全对冲现货的风险，组合存在系统性暴露的风险。

(3) 保证金风险

产品的期货头寸，如果未预留足够现金，在市场出现极端情况时，可能遭遇保证金不足而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4) 合约展期风险

组合持有的主力合约交割日临近，需要更换合约进行展期，如果合约的基差不利或流动性不足，展期会面临风险。

3、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转换债券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换债券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

若本基金未能在可转换债券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4、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5、基金合同提前终止的风险：如出现《基金合同》第五部分第三条约定的资产规模过小、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较少等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

1、本基金采用量化模型构建投资组合，其主要工作流程包括采集数据、模型分析、仓位及组合调整计算等部分，过程蕴含了数据风险和模型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关于申请募集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六) 更新的《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七) 《新华恒益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